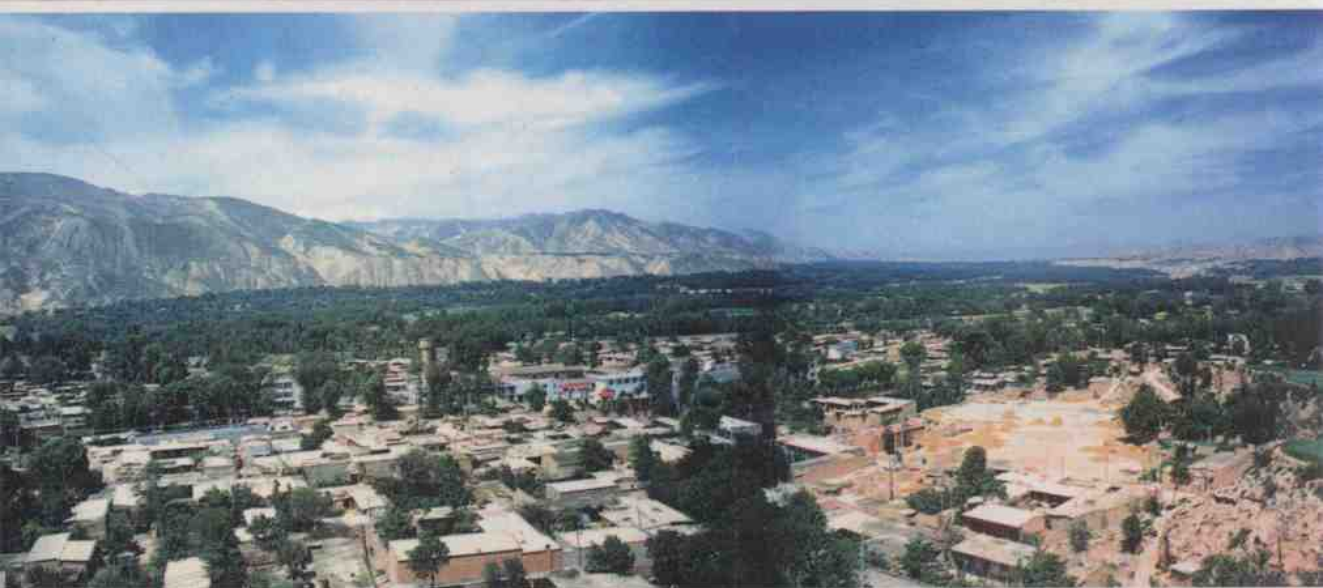


青海省地方志丛书

高廟村志

高廟村志編纂委員會 編



青海省地方志丛书

高庙村志

高庙村志编纂委员会 编



青海宏兴彩印股份合作公司印制

青新出(2004)准字第 61 号

青海省地方志丛书

高 庙 村 志

高庙村志编纂委员会

青海宏兴彩印股份合作公司印制

787×1092 毫米 1/16 开本,31800 印张 31 插页 463 千字

2004 年 8 月印刷

印数:1200 本

工本费:(精)58.80 元

《高庙村志》筹委会

第一届(2000.9—2001.2)

顾 问:李田夫 张超静 许乃刚 吴景周
筹委会主任:余武邦
副 主 任:马原康 马正鹏
委 员:王祖才 王天录 晏久善 蒲树森 郭继泰 晏旌善
王宝才 李宪仁 孙善来 王宝瑜 王以祥 郑守惠
钟承恩 保延才 李建家

编纂委员会

第二届(2001.3—2002.2)

顾 问:张超静 吴景周 王祖才 王天录
名 誉 主 任:许乃刚
编委会主任:余武邦
副 主 任:钟承恩
委 员:蒲树森 马原康 马正鹏 郭继泰 孙善来
主 编:李田夫(特聘)
副 主 编:蒲树森 马原康 马正鹏
编 辑:郭继泰 孙善来 钟承恩 王以祥 郑守惠 晏旌善
王宝才 保延才 李宪仁 李建家

编纂委员会

第三届(2002.3—2003.10)

顾 问:张超静 吴景周 王天录 李实家
名 誉 主 任:许乃刚
编委会主任:余武邦
副 主 任:钟承恩
委 员:蒲树森 马原康 马正鹏 郭继泰 孙善来 王以祥
郑守惠
主 编:李田夫(特聘)
副 主 编:蒲树森 郭继泰 马正鹏
编 辑:马原康 孙善来 钟承恩 王以祥 郑守惠 王宝才
晏旌善

责任编辑:黄黎星

校对:蒲树森 郭继泰 马正鹏 郑守惠

摄影:李田夫 钟承恩 李宪忠

封面设计:陈有录

审定人:李田夫

终审人:张海生(青海省地方志指导处)

序

高庙地处湟水谷地,川谷开阔,气候温和,土地肥沃,适于农耕,素有“青海小江南”之称,是本省开发最早的地方之一。据邻村柳湾等地马家窑文化的发现,早在新石器时代,作为高庙最早先民的古羌人即在此繁衍生息。西汉王朝设羌校尉、金城属国,建立郡县,高庙遂纳入中原王朝统治。继之,赵充国屯田河湟,内地汉族农民成批相继迁入,随先民人数、成分之变化,经济社会日趋发展。嗣后,这里曾是后凉吕氏政权、秃发氏南凉王国、鲜卑吐谷浑、吐蕃王朝及唃廝罗等多民族政权活动的舞台,高庙先民族源更趋多元。在历史的长河中,各族人民长期共存,互相吸收融合,和睦相处,亲如一家,共同为这片沃土的开发作出了贡献。

借助有利的自然地理条件,这里交通便利,商贸发达,农业技术相对先进,人口集中,物产富饶,一直为青海东部经济文化中心,更兼多文化熏陶哺育,民风淳朴,人们勤劳善良,注重道德伦理,文化底蕴深厚,真所谓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名人志士、工巧艺人,层出不穷。尤其新中国建立,揭开了高庙历史的新篇章,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族人民团结奋斗,更逢改革开放和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高庙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高庙的面貌发生着深刻的变化。

盛世修志,是中国文化的传统,旨在追溯历史,总结经验,以史为鉴,激励后人。然作为村志,在省内尚寥为晨星。《高庙村志》编委会在乐都县

委、高庙镇党委领导下,由西村党支书余武邦君亲自带领,以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强烈感情和责任感,克服经费不足、资料缺乏等各种困难,几经艰辛,历时近四载,终成初稿。全志数十万言,分 20 章 91 节,另有总述、大事记、附录、杂录等,内容广博全面,资料丰富翔实,比较真实地反映了高庙东西两村的地貌、沿革、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卫生、民俗、人物等方方面面的历史和现状。其中,不乏对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探索,对历史经验教训的总结,读来令人深思,颇多收益。在此,谨向为此志的筹划、撰写,给予关心帮助的所有同志表示深深的敬意。

笔者虽非高庙村人,却是高庙镇人,对高庙有着特殊的感情。上世纪 50 年代初,笔者受启蒙教育于高庙完全小学,高庙籍校长余家龄先生的音容笑貌至今历历在目。笔者 60 年代初又任教于坐落在高庙东村的乐都二中数载,高庙的水土再次养育了我。志书中的红军战士易正德、百岁寿星蒲应月、接生员贾玉珍等,皆因各种亲情关系所熟知。编委会中的数位先生皆为笔者幼时同窗。因此,笔者作为该志书的最早读者之一,倍感亲切。在祝贺志书付梓问世之际,笔者为一名故乡人,衷心祝愿高庙人继承先人遗范,发扬高庙人的优秀传统,继续艰苦奋斗,自强不息。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早日实现而努力。愿高庙的明天更美好。是为序。

蒲文成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序

青海省乐都县被誉为文化县而名闻遐迩,我为此而为故乡自豪。文化作为先民们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建立在一定的物质文明基础上的精神文明化进程;随着社会的进步,生产力的提高、生活方式的不断变迁,人们的思想观念、道德风范、知识结构和心理素养也在发生变化。为此,文化的社会作用自不待言。我的家乡乐都县有此美誉,自然有其实存在的内容。其中县域重镇高庙子也以其厚重的文化积累享誉其间。上世纪我国一百项重大考古发现之一——柳湾古文化遗存就在高庙子村东,那里出土大量距今五千年至三千年的生产、生活用具和装饰品,尤以大量彩陶器而为世人所称道,青海省在那里建有彩陶博物馆,吸引着八方来客。

高庙镇高庙子村,是镇政府所在地,可谓人杰地灵,村内贤达在村党支部书记、县人大常委会委员余武邦同志的组织协调下,历经三年多艰辛工作,修成《高庙村志》稿一部,约40余万字,将该村政治、经济、文化、民政、教育、民俗等详加记述,成为乐都有史以来无村志的填补空白之作,是一件值得称道的文化壮举。相信志稿付梓问世后将起到存史、资政和教化的作用,为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增添光彩。

这部志稿竖写历史,横排门类,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凝聚了修志者的心血,体现了镇村两级领导尤其是许乃刚、余武邦二位同志的良苦用心,他们致力与发展当地经济的同时,注重文化建设,以德治镇治村,是远见卓识之举,难能可贵。各位乡贤并村镇领导嘱我为志书作序,我以家乡做事甚少甚微而常感汗颜,谨以拙文片言略表感激乡亲父老之情。

谨为序

谢 佐

二〇〇四年四月十日

于高庙子村

序

高庙子村地居乐都县东部,据文字记载和地下发掘来看,最早生息活动在这块土地上的人民,是我国西部古老民族之一的羌族。早在西汉时期,汉王朝便开始经营了湟水流域,其中就包括高庙子,并在高庙子村以东的老鸦城设破羌县,逐渐形成了本地区(湟水流域)羌族文化受中原文化影响后的一种新型文化,而高庙子无疑是这种新型文化的腹地之一。至于这里的农业发展,是与汉后将军赵充国的屯田政策是分不开的,更难得的是赵充国的子孙,就在今乐都县落户,从事治理和建设边疆工作。上世纪四十年代在高庙子东白崖子出土了《汉三老赵掾碑》。

这足以说明这是一个古老的村子,又是一个充满着勃勃生机的村子。这里保留了青海省东部农业区最古老、原始的民俗和传统文化,尤其是中原文化在青海东部的落户,在这里能够挖掘到最真实、最原汁原味的东西。

盛世修史,以史明鉴。因此,挖掘、整理这里的文化遗产,并编纂出版《高庙村志》,无疑是一件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裨益后世的好事情。

《高庙村志》,是目前青海省第三本村志。该志坚持论从史出、实事求是、立足当代、详尽略远、详独略同、详主略次的原则,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全村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发展变化情况,作了全面阐述和总结,对地理环境、自然风貌、民族人口、民情风俗等方面的演变过程作了认真的核实和记载。对各个时期发生的事件、人物都起到一定的历史范畴,作具体的分析,删繁就简,去伪存真,通察村情,探求规律,突出了民族特色、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为今人和后人了解、认识、研究、开发高庙子提供了依据和借鉴,定能起到资治、存史、教化之功效,达到经世致用、服务社会的目的。可以说,该志的出版,必将对于推动乐都县地方史的研究起到积极作用。

愿高庙子村的山山水水,沐浴时代光辉;愿高庙子村的各族群众承先辈之志,葆乡土之誉,齐心协力,和衷共济,为建设经济繁荣、文化昌盛、环境优美、安定团结、生活小康的新高庙子而再创辉煌,再续青史。

中共乐都县委副书记 马文选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

序

高庙镇东、西村历史悠久,土地肥沃,水源充足,人才辈出,文化灿烂,是镶嵌在古镇上的两颗熠熠生辉的宝石。她位居县城东十五公里,兰青铁路、丹(东)拉(萨)109国道横贯东西、浩淼湟水流经此间。东接有名的彩陶文化遗址和古破羌城(老鸦);南傍湟水与双塔沟、虎狼沟相望;西经县城,直通省府西宁;北通卯寨沟、水磨沟、羊官沟直达北山。忆往昔,历代先民在湟水河的乳汁哺育下,披荆斩棘,繁衍生息,抛洒下汗水和心血,留下了开拓者的丰功伟绩。看今朝,回、汉民族和睦相处,团结奋进,用智慧和双手描绘着家园壮丽的画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两村回汉群众以各自的民族特点和生产生活方式充分发挥着聪慧才智,意气风发,阔步向前。

盛世修志,旨在“切一方之实用”。记述两村自然与社会变迁,追溯先辈创业艰难,总结经验和教训显微阐幽,出诸村史,以史为鉴,激励后人,继承先人遗范,为两村繁荣昌盛付出辛劳,做出贡献。为此目的,高庙镇西村党支部书记余武邦在乐都县委及镇党委领导,以及有识之士的关怀与支持下筹措经费,组织人力,延聘离退休老教师、老干部、优秀工作人员冒酷暑,熬严寒、战疾病,不计报酬辛勤笔耕,尽四年之功,数易其稿,终于撰成其《高庙村志》。此番此举,实堪称誉。

《高庙村志》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本着明历史规律,评时代兴替的精神,广搜博采,评今论古,弃芜取菁,去伪存真,实事求是,以翔实的资料,准确的数据体现出时代风貌和两村的特色。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的史料如实记述了两村群众战天斗地,艰苦创业。历经磨难,获取胜利的历程和由此而换来的日新月异的巨大变化,理应永载志册!

《高庙村志》是集体智慧和汗水的结晶,是各单位、各部门、各方人士通力合作的成果。感谢各部门为编写村史提供的宝贵资料 and 大力支持;感谢全体编写人员殚尽竭虑,辛勤笔耕;感谢上级领导、专家、学者的热忱帮助指导。

史以载道,前稽后鉴。诚望村志能使两村回汉人民同心同德,继往开来,再创宏业!是为序。

高庙镇党委书记 许乃刚

凡 例

一、本志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相结合的编写方法和章、节为主的结构形式,除总述、大事记、附录、杂录外,共设境域、建置及人口、农业、林业、畜牧业等二十章,每章节均以汉字一、二、三等标记,并据需要,节以下设子目者用括号(一)、(二)、(三)等标记,子目以下设目时用(1)、(2)、(3)等标记。本志时限上起于西汉,下止于2000年底。

二、纪年方法:民国以前的用朝代年号,并加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

三、本志引用古籍原文时用引号“”。一般不注明出处,注释文字加括号()。

四、记数方法:本志除引用历史文献需要保持原汉字记数方法外,其它资料统用阿拉伯数字。数字资料基本采用县档案馆原始数字,少数数据采用镇经管站和东、西村委提供的数据。

五、本志以文字为主,辅以图表、照片。图和照片置于志首,表格,古寺庙复原图等,附于正文相关部分。

六、人物“生不立传”。立传人物以对社会发展有较大贡献的近代人物为主。

七、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西宁府志》、《西宁府新志》、《乐都县志》和一些有关青海历史的典籍。对家谱及有关人士的回忆,经核实后也予采用。

目 录

序	(1)		
凡 例	(1)		
总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境域建置及人口	(16)	第二节 畜禽饲养	(69)
第一节 位 置	(16)	第三节 畜疫防治	(73)
第二节 建置沿革	(16)	第五章 水利电力	(74)
第三节 民族来源	(19)	第一节 渠 道	(74)
第四节 人口构成	(22)	第二节 电灌站	(85)
第五节 人口控制	(33)	第三节 水 库	(86)
第六节 人口转移 劳务输出	(35)	第四节 水土保持	(87)
第二章 农 业	(37)	第五节 北水南调与倒虹吸改造工程	(87)
第一节 耕地变迁	(37)	第六节 人畜饮水工程	(88)
第二节 农业经济体制	(41)	第七节 电 力	(89)
第三节 农作物及其生产	(45)	第六章 交通邮电	(92)
第四节 农业科技	(52)	第一节 公 路	(92)
第五节 农业机具	(58)	第二节 铁 路	(94)
第三章 林 业	(63)	第三节 水 运	(95)
第一节 植树造林	(63)	第四节 驮 运	(96)
第二节 果树及栽培	(66)	第五节 邮 政	(97)
第三节 花卉的栽培	(68)	第七章 企业商业贸易	(99)
第四章 畜牧业	(69)	第一节 高庙商会	(99)
第一节 畜禽种类	(69)		

第二节 当 铺	(100)	第二节 民兵组织	(153)
第三节 工商业	(101)	第三节 训练与执勤	(154)
第四节 官僚资本协和商栈和德兴海	(106)	第十二章 文化教育	(156)
第五节 高庙骆驼场	(107)	第一节 沿革	(156)
第六节 集市贸易	(108)	第二节 东村小学	(158)
第七节 民营企业	(110)	第三节 西村小学	(169)
第八节 个体手工业作坊	(112)	第四节 高庙子高等女子小学校	(177)
第九节 工商业历代应纳税捐项目	(117)	第五节 民族教育	(177)
第十节 历代市场货币种类	(120)	第六节 业余教育(扫盲)	(177)
第八章 政 治	(122)	第七节 文学创作	(178)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	(122)	第八节 群众文化活动	(188)
第二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	(122)	第九节 方言、谚语、歇后语	(204)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	(123)	第十节 酒文化	(215)
第四节 共产主义青年团	(134)	第十三章 医药卫生	(225)
第九章 群众团体	(136)	第一节 中 医	(225)
第一节 妇女联合会	(136)	第二节 赤脚医生(东、西村医疗室)	(228)
第二节 农会和贫下中农协会	(140)	第三节 防疫保健	(230)
第三节 工商联合会、个体协会	(140)	第四节 爱国卫生运动	(233)
第四节 科普协会	(141)	第十四章 村落设施	(236)
第十章 民 政	(144)	第一节 生产设施	(236)
第一节 救 济	(144)	第二节 农 舍	(239)
第二节 社会福利	(146)	第三节 其 它	(241)
第三节 优 抚	(148)	第四节 古文化遗址	(243)
第四节 婚姻管理	(150)	第五节 名 泉	(244)
第十一章 军 事	(152)	第十五章 农民生活	(247)
第一节 壮丁、拔兵	(152)	第一节 解放前农民生活	(247)
		第二节 三年困难时期农民生活	

.....	(249)
第三节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民生活	
.....	(251)
第十六章 民 俗	(253)
第一节 节 庆	(253)
第二节 衣食住行	(266)
第三节 回族习俗	(268)
第四节 社会新风	(269)
第五节 婚嫁丧葬	(274)
第六节 陋习改革	(288)
第十七章 寺 庙	(290)
第一节 庙宇宗祠	(290)
第二节 清真寺、天主堂	(302)
第十八章 人 物	(303)
第一节 传略	(303)
第二节 英名录	(322)
第三节 历年大中专学生一览表	
.....	(326)
第十九章 历次运动	(336)
第一节 大跃进	(336)
第二节 反瞒产私分	(339)
第三节 四清运动	(339)
第四节 文化革命	(341)
第二十章 省、县驻高庙各单位简介	
.....	(342)

附 录

(一)德政碑(龙大人生平)	(352)
(二)李氏、马氏、余氏、王氏、晏氏家	

谱序(附南京“朱子巷”小考)	... (353)
(三)村级财务管理制度	(358)
(四)村规民约	(358)
(五)乐都县各民族农民协会简章草案	
.....	(361)
(六)寿幛、贺幛	(363)
(七)洋 行	(367)
(八)清朝王府遗存	(367)
(九)正月初八“迎禧”	(368)
(十)高庙第一家国营企业	(369)
(十一)度量衡的统一	(369)
(十二)古驿之村结硕果,精神文明	
唱新曲——高庙西村争创文明	
村事迹	(370)
(十三)干桥湾、卯寨沟水利管理制	
度	(372)

杂 录

(一)高庙的由来与变迁	(377)
(二)地理位置	(378)
(三)古道驿站与商贾	(379)
(四)民间长寿之道	(379)
(五)治家百言	(382)
(六)街头巷尾话小吃	(385)
(七)祭 文	(386)
(八)民国时期契约	(391)
(九)陈家酒坊始末(酒之恋)	(394)
(十)捐助款的情况	(401)
(十一)《高庙村志》编纂始末	(403)

总 述

乐都县高庙东、西村是高庙镇政府所在地,在县城以东 15 公里处,总面积 28 平方公里。东面与镇柳湾村、长里村相邻,北面同新庄村接壤,西连段堡村,南面与洪水乡隔湟水河而邻。地进位置介于东经 $102^{\circ}31'$,北纬 $36^{\circ}27'$,东、西长 7 公里,南北宽 3 公里,位于拉脊山脉与达坂山脉之间。境内沟壑多,东、西旱台与后山地形复杂,高差悬殊。湟水自西经东、西村南向东流去。整个东、西村座落在湟水河漫滩三级阶平地上,地势较为平坦,最高点为柴墩山(海拔 1940 米),最低点为下河滩(海拔 1900 米),大部分地区海拔在 1910 米—1920 米之间。东、西村总面积中多为河谷地带,2000 年东、西村总耕地面积 2730 亩,水浇地占总耕地面积的 100%。这里属高原大陆性气候,气温变化强烈,昼夜温差大,年平均气温 7.5°C ,无霜期 138—145 天,年平均降雨量为 335.4 毫米,且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内。风向以东风和偏东风为主,其次是西风和偏西风。农作物主要有小麦、青稞、蚕豆、洋芋(马铃薯)、油菜、瓜果蔬菜等。可利于间套复种晚秋作物。

高庙东、西村历史悠久。柳湾村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古文化遗存证明,距今 4000 多年前,先民们就在这块沃土上繁衍生息。秦汉以前,高庙属“羌戎地”,汉武帝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汉军进据湟水流域,高庙归入汉朝版图。西汉太初年间(公元前 103 年—101 年)高庙始建村寨。北宋哲宗元符年间(1095 年),高庙建通湟寨。明代,高庙汉族即从南京和内地先后因平戎西征或因商贾迁来高庙东、西村定居,繁衍生息。清雍正三年(1725 年)改右千户所为碾伯县,高庙属碾伯县管辖。民国十九年(1930 年),高庙设镇,治东、西村,管辖东街、西街共

213户。民国廿七年(1938年)——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高庙驻二区,设高庙镇管辖4个保(40个甲),高庙以小河为界,小河以西为西村,小河以东为东村,属二保。

1949年9月5日,乐都解放,高庙仍驻二区,设高庙镇,废除保甲制,设立行政村。西街为第一行政村,下属北庄、南庄、西庄三个自然村;东街为第二行政村,下属东街、柳湾2个自然村。

1958年,全县各人民公社成立,高庙镇为金钢人民公社,东街为红卫大队,下属6个生产队,柳湾另设1个大队。西街为建设(西村)、光明(北庄)、朝阳(南庄)3个生产大队,下属12个生产队。

1984年,人民公社改为乡(镇)人民政府,原来的生产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从此,高庙子以小河为界分为东村、西村(西村原来的3个大队合并为一个村民委员会)。自明、清以来,内地移民不断迁居高庙东、西村,逐步形成以汉、回为主的村镇。1949年,东、西村共有417户,1868人,其中回族27户,225人,占总人口的8.3%,以上回族除1户3人有土地,其余回族均为小商小贩,无地耕种。2000年,东、西村共有914户,3645人,其中回族65户,325人(其中商业户5户、23人,农业户62户、302人),回族占总人口的11.3%。东、西村各族群众共有姓氏52个。

三

新中国成立以来,东、西村人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自力更生、团结奋斗、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1950年至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农业、手工业等各方面都发展很快。50年代后期由于“左”的错误影响,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给人民生活造成了很大困难。1961年至1963年调整时期,党中央及时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和人民公社“六十条”,纠正错误,农业生产和各行各业得到了恢复和发展。60年代中期又由于“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和“文化大革命”的干扰破坏,农业生产再次受到了损失。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面贯彻落党的一系列路线、方针和政策,拨乱反正,转移农村工作重点,坚持“一个中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两个基本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尤其是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以后,极大地调动了群众的积极性,有力地推动了东、西村农业生产和各项事业的发展。

农业,是农民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新中国成立前,由于封建土地私有制的束缚,农业耕作技术落后,农作物品种单一,生产条件低下,粮食产量低而不稳。1949年,东、西村粮食总产量只有35.6484万公斤,平均亩产只有121.8公斤。新中国成立后,政府对农业采取了有力的措施,改变农业生产条件,解放生产力:一是1955年以来,对干桥湾干渠进行拓宽改造,尤其是1963年,由国家投资拓宽和炸通了石嘴山隧洞,将渠首由石嘴山下延升至大路下河滩,使渠水流量增加,使用水时间放长,并对卯寨沟水重新统一调配,严格了水规制度,扩大了灌溉面积。加上西旱台、东旱台、阿鸾几台抽水机站的相继建立,使东、西村的两个旱台变成了水浇地。1978年,大峡渠通水后,更使东、西村在粮食增产、稳产。二是提倡科学种田,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动了群众的积极性。2000年,东、西村粮食总产达到1021000公斤,亩产375.4公斤,比1949年亩产提高了253.6公斤。品种改良和饲养方法的改善,尤其改革开放以来,家禽家畜有了较大的发展,马、牛、骡、驴、羊、猪从1949年的1041头(只)发展到2000年的2044头(只),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陆续出现了养牛、养猪、养鸡、养羊重点户和专业户共42户。养殖业正向规模化发展。

1949年以前东、西村有成材林201亩,其余都是田间道路两旁、水沟边、磨沟沿及农户庄廓四周的零星植树。落实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东、西村农民植树造林发展较快,植树1000株以上的重点户有50多户。治理荒山,控制水土流失,西头从干桥湾至东旱台,在荒坡、山沟种植柠条约120000余株。西村干桥湾下面的引灌台830亩荒山坡,经水电局水土保持工作站1983年承包以来,种植各种树木达20多万株。经济林的发展也很快。在高庙农科站的积极配合下,从陕西、甘肃引进了大量早熟、品质优良的苹果、梨、杏等品种,现有果园98亩。经济林和成材林的发展及荒坡的种草种树,极大地改善了环境条件,增加了农民的收入。

1949年前,高庙东、西村只有铁工、木工、个体商业49户,从业人员66人。1980年以后,加工业、建筑业、服务业发展较快,种植业和养殖业也是不甘落后,并且出现了一些会经营、善管理、经济效益好的专业户、重点户。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不断完善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落实,农民生活有了极大的改善。东、西村有工商业户146户,从业人员229人,基金171.8万元。2000年东村农民人均纯收入920.70元,比1980年的61.3元(全县平均)增长15倍多。西村农民人均纯收入863.77元,比1980年的61.3元(全县平均)增长14倍多。

高庙自古就是南丝绸之路的转运地和汉、藏民族茶马互市的必经之地。新中国成立前,高庙只有甘青公路通过这里,通往四乡八堡的则是一些人畜能行走